

证券代码：835184

证券简称：国源科技

公告编号：2025-011

北京世纪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2月21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年2月18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石静女士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监事会的召集、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

- (1) 本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审议通过的激励对象人员名单相符。

(2) 本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包括为在公司（含分公司、全资及控股子公司）任职的核心员工，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不包括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激励对象均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3 号——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均符合《管理办法》《上市规则》等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及公司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不存在《管理办法》《上市规则》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

(3) 公司未发生不得授予权益的情形，激励对象未发生不得获授权益的情形，本激励计划无获授权益条件。

(4) 本次确定的预留授予日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本次激励计划中的有关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21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国源科技：2024 年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公告》（公告编号：2025-012）。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注销部分回购股份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4 号——股份回购》的相关规定，公司回购了 3,130,973 股本公司股票用于实施股权激励。鉴于股份回购完成后三年有限期限即将届满，并结合 2024 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实际情况，现公司拟对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 490,000 股股份进行注销，并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委派的人士办理回购股份注销的相关手续。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2月21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国源科技：关于注销部分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拟对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490,000股股份进行注销，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133,790,000股变更为133,300,000股，注册资本将由133,790,000元变更为133,300,000元。根据公司总股本及注册资本变更情况，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中相关条款。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委派的人士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章程备案、通知债权人及与债权人就债务处置协商等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2月21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国源科技：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世纪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北京世纪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年2月21日